

後台工作經驗

口述：顏尊歷、鍾錦榮、梁國雄
編輯小組整理

舞台監督

I. 職責：

- A. 前期（事前籌備策劃）
- B. 中期演出
- C. 後期善後

至於排戲時則由執行舞台監督負責跟進。

換言之舞台監督是統籌所有有關製作之工作，包括監察轄下之道具、燈光、佈景、音響等各部門工作之進行。

II. 常遇之困難

如佈景設計承造商不符合要求未能達致預期效果，舞台監督須不時與佈景設計師往承造商工場睇景。

III. 轄下部門

執行舞台監督、助理舞台監督、服裝、佈景、道具、化粧、燈光及音響等。

IV. 工作

- A. 前期：與導演磋商後，編定整個戲的製作日程總時間表（製作流程表），希各部門都能依時間表工作，安排排練及綵排。
 - B. 中期：戲正式上演時，舞台監督監察各部門是否正常運作。
 - C. 後期：善後工作，安排各類用具佈景及服裝等適當的處理。
- 作為舞台監督，應了解各部門的運作，否則無法監察及督導各部門的工作進行。

V. 上演進行中突發事件的防範及處理

事前各項工作進行詳細檢查，可減低意外事件的發生，應先提示演員，在演戲進行中，如有非危險性的突發事件發生，戲應繼續上演。危險性的事故，如火警、漏電、演員受傷、吊燈爆炸或佈景塌下傷人等發生時，舞台監督應立刻向觀眾宣佈戲暫停上演，並設法補救。

附：後台主任的工作包括，協助執行舞台監督，處理總務工作，負責簽到，維持後台秩序及安排演員工作人員的膳食。

佈景製作公司（附名單）

服裝管理

工作：A. 了解劇本後，由導演與服裝設計師磋商演員之服式再招標由承造商縫做。

B. 與執行舞台監督約演員度身及試身。

C. 安排時間由演員穿上戲服在導演及服裝設計師面前作服裝巡禮。（有需要時作修改）

D. 演員服裝一經試妥後便編定場次先後，用記號貼好。

E. 演出時，檢查演員服裝需否熨平。

參考資料：演員服裝除訂製外，亦可租用，包括演藝學院、赫壆坊、中英劇團、清水灣片場、嘉禾片場、市政局香港話劇團或其他劇社等。

服裝製作公司（附單）

道具統籌

I. 職責

A. 執行舞台監督所列出需用之大小道具，經過「排閱過程」，寫出演員所需之道具，以符合劇情之年代及導演要求。

B. 佈景道具因關乎佈景的色澤設計，故要與服裝設計及佈景設計商討（例如椅桌與佈景顏色是否相襯）。

C. 如沒有現成之道具，則要向有關地方租借，例如電影公司，劇團，所需費用要向製作經理申請。

D. 注意道具是否與佈景設計配合，並應按戲的需要具有真實感（有時為安全起見，則改用像真的假道具），例如扑向演員的酒樽便須用糖膠製的）

E. 在正式串排（run through）時要跟戲，觀察演員運用道具的情況，然後列出道具分場表，將道具妥為安放在合適的位置。

F. 道具有時用真的（例如須吃進口裏的食物），但有時要用假的（例如格鬥用的假劍），再配以特別音響效果。

II. 處理道具應注意事項

- A. 食物，如須吃進口裏的食物，則要先了解演員的禁忌（有些演員可能不吃豬、牛或魚），否則會影響演出。同時要因時因地製宜，有時可用代替食品來代替某特定的食物（例如用車輪飽加工可代替鬆餅）。
- B. 首先要與導演商量，取得共識，遇大問題（經濟上）可交舞台監督解決，與技術總監共商，隨機應變，以節省為原則。
- C. 道具之輕重亦要顧及演員之體力及適應能力，否則會影響效果。

III. 道具失場之應變

例如銀包未放錢，則應儘量利用環境因素以謀補救，故此負責道具之工作人員應熟讀劇本，提示演員道具放在何處。

IV. 資源

負責道具的人，平時應養成多逛街觀察的習慣，熟習各類物品的行情及購買地點。

其他事項

1. 演出時之危機處理，要看實際情況而定，舞台監督應當機立斷。
2. 要召開定期製作會議，通常一星期一次，各組匯報；有問題共尋解決辦法，設計師（服裝、道具、音響、佈景、燈光）及監製均須列席。
3. 上演前要詳細檢查各項工作。
4. 後台主任要設置急救箱，內置急救藥品。

顏尊歷：現職舞台監督

鍾錦榮：現職服裝統籌

梁國雄：現職道具製作統籌